SN

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入境检验检疫行业标准

SN/T 1025—2001

出口商品运输包装瓦楞纸箱用纸检验规程

Rules for the inspection of transport packaging for export commodities—Corrugated board for box

2001-12-30 发布　　2002-06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
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　发布

前　言

本标准是按照GB/T 1.1—1993《标准化工作导则　第1单元：标准的起草与表述规则　第1部分：标准编写的基本规定》的要求编写的。

本标准在抽样部分等效采用ISO 186:1985《纸和纸板——测定平均质量试样的采取》。

本标准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并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：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京出入境检验检疫局、中华人民共和国天津出入境检验检疫局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唐树田、李红、石雯。

本标准首次发布。

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入境检验检疫行业标准

出口商品运输包装瓦楞纸箱用纸检验规程

SN/T 1025—2001

Rules for the inspection of transport packaging for export commodities—Corrugated board for box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用于加工出口商品运输包装瓦楞纸箱的瓦楞原纸、箱纸板及白纸板的抽样、检验及检验结果的制定。

本标准适用于加工出口商品运输包装瓦楞纸箱的主要原材料—瓦楞原纸、箱纸板及白纸板的检验。

2 引用标准

下列标准所包含的条文，通过在本标准中引用而构成为本标准的条文。本标准出版时，所示版本均为有效。所有标准都会被修订，使用本标准的各方应探讨使用下列标准最新版本的可能性。

GB/T 450—1989 纸和纸板试样的采取

GB/T 451.1—1989 纸和纸板尺寸、偏斜度的测定法

GB/T 451.2—1989 纸和纸板定量的测定法

GB/T 451.3—1989 纸和纸板厚度的测定法

GB/T 453—1989 纸和纸板抗张强度的测定法(恒速加荷法)

GB/T 456—1989 纸和纸板平滑度的测定法(别克法)

GB/T 462—1989 纸和纸板水分的测定法

GB/T 1539—1989 纸板耐破度的测定法

GB/T 1540—1989 纸和纸板吸水性的测定法(可勃法)

GB/T 1541—1989 纸和纸板尘埃度的测定法

GB/T 2679.3—1996 纸和纸板挺度的测定

GB/T 2679.5—1995 纸和纸板耐折度的测定(MIT 耐折度仪法)

GB/T 2679.8—1995 纸和纸板环压强度的测定

GB/T 7974—1987 纸及纸板 白度测定法(漫射/垂直法)

GB/T 8940.1—1988 纸和纸板白度测定法 45/0 定向反射法

GB/T 10342—1989 纸张的包装和标志

GB/T 10739—1989 纸浆、纸和纸板 试样处理和试验的标准大气

ISO 186:1985 纸和纸板——测定平均质量试样的采取

3 抽样

3.1 抽样准则

抽样等效采用 ISO 186。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2001-12-30 批准　　2002-06-01 实施

3.2 抽样数量

数量见表1。

表1 抽样数量

到货数量 N	抽样数量	抽样方法
1～3	全部	随机
4～9	3	
10～99	5	
100～399	$N/20$	
400以上	20	
注：计算抽样数量时，余数不计。		

3.3 抽样部位

抽样部位按表2执行。

表2 抽样部位

包装形式	取样部位	样品规格 cm	样品数量/张	
			性能	外观
平板纸	去掉上层3 cm后开始连续取样	50×50 或整张样品	5	25
卷筒纸	除去卷筒外部带有破损的纸层，再去掉三层后取样，正确标出纵向	不小于50×55，50的一边为纵向	5	5～10

3.4 样品要求

3.4.1 同一批到货如有两种或两种以上规格的纸张，分不同规格按本标准抽样。

3.4.2 试样应保持平整，其中用于进行物理性能检验的样品不得有皱折、机械损伤，应避免太阳光照射，防止接触液体和用手直接抚摸，以及其他不良影响。

4 检验

4.1 外观检验

4.1.1 主要外观纸病

主要外观纸病见表3。

表3 主要外观纸病

纸病名称	特征
分层	纸及纸板不经外力作用的分层
露底	纸板表层完全穿透，露出底层纤维
毯印	纸及纸板表面的毛布印痕
折子	纸页在干或湿的情况下，经折叠或重叠形成的能分开或分不开的折痕。在张力作用下能伸展开的称活折子，反之为死折子
洞眼	纸面上存在的完全穿透的没有纤维之处
硬质块	在纸页上存在的质地坚硬、高出纸面的块状物质或粗枝状物质，如木屑、木节、金属块、纤维束和浆疙瘩等
条痕	在光线照射下可以看到与纸面光泽不同的条痕或颜色不同的条痕

4.1.2 检验方法

按表4、表5、表6规定逐项进行外观检验。

4.1.3 外观检验合格准则

4.1.3.1 表4、表5、表6中重缺陷只要有一项不合格时，该样品为不合格。

4.1.3.2 表4、表5、表6中轻缺陷有四项及以上不合格时，该样品为不合格。

4.1.3.3 合格准则：当缺陷样品数小于或等于表7规定的合格数时，该批货物外观检验合格；否则，该批货物外观检验不合格。

表4 箱纸板质量要求

品 名	检验项目	技 术 要 求	缺陷类别
箱纸板	纸页结构	纸板不经外力作用不得有分层现象	B
	纸面	每批纸板色泽应基本一致	B
		纸板不得有露底现象	B
		纸板不得有明显的毯印	B
		纸板不得有死折子	A
		纸板不得有裂口	A
		纸板不得有洞眼	A
	纸卷	卷筒纸筒芯不得有瘪芯现象	A
		每卷纸接头不得超过2个，接头处应牢固地粘结，并在接头处以适当方法标注	B
		卷筒纸的端面应平整，形成的锯齿形或凹凸面不得超过5 mm	B
	包装	每件纸应贴有厂检合格证	
		卷筒两端应用聚乙烯塑料或铁腰扎紧，幅宽超过1 600 mm的货物中间再加一道捆扎	
注：A—重缺陷；B—轻缺陷。			

表5 瓦楞原纸质量要求

品 名	检验项目	技 术 要 求	缺陷类别
瓦楞原纸	纸面	纸页纤维组织应均匀，纸幅间薄厚一致，纸面应平整	A
		纸面不得有影响使用的硬质块	B
		纸板不得有死折子	B
		纸板不得有裂口	B
		纸板不得有洞眼	B
	纸卷	卷筒纸筒芯不得有瘪芯现象	A
		每卷纸接头不得超过3个，接头处应牢固地粘结，并在接头处以适当方法标注	B
		卷筒纸的端面应平整，形成的锯齿形或凹凸面不得超过5 mm	B
	包装	每件纸应贴有厂检合格证	B
		卷筒两端应用聚乙烯塑料腰或铁腰扎紧，幅宽超过1 600 mm的货物中间再加一道捆扎	B
注：A—重缺陷；B—轻缺陷。			

表 6　白纸板质量要求

品　名	检验项目	技　术　要　求		缺陷类别
白纸板	纸页结构	纸板不经外力作用不得有分层现象		A
	纸面	每批纸板色泽应基本一致		B
		纸板纤维组织应均匀，薄厚一致		B
		纸板不得有明显的毯印		B
		纸板不得有死折子		A
		纸板不得有裂口		A
		纸板不得有洞眼		A
		纸面不得有影响使用的硬质块		B
		条痕	纸面不得有影响使用的与纸面颜色相同的条痕	B
			纸面不得有与纸面颜色不同的条痕	A
	纸卷	卷筒纸筒芯不得有瘪芯现象		A
		每卷纸接头不得超过 3 个，接头处应牢固地粘结，并在接头处以适当方法标注		B
		卷筒纸的端面应平整，形成的锯齿形或凹凸面不得超过 5 mm		B
	包装	每件纸应贴有厂检合格证		B
		卷筒两端应用聚乙烯塑料腰或铁腰扎紧，幅宽超过 1 600 mm 的货物中间再加一道捆扎		B
注：A—重缺陷；B—轻缺陷。				

表 7　合格准则

样　品　数　量	缺陷样品判定数
3	1
5	2
6～10	3
11～15	4
16～20	5

4.2　物理性能检验

4.2.1　试验前样品的空调处理

4.2.1.1　样品的空调处理条件：为了使试样内的水分含量与标准温湿度空气中的水分平衡，样品应放在温度(23±1)℃、相对湿度(50±2)%条件下进行处理。

4.2.1.2　样品的预处理：为了避免由于样品内水分的滞后对测定结果的影响，可在空调处理前将样品放在硅胶干燥器内，或放在温度不高于 40℃的烘箱内烘 24 h，或用其他简便方法，使样品内的平衡水分降至一半左右，然后再放在标准温湿度条件下进行平衡。如已知样品经吸湿作用达到平衡水分时，可免于预处理。

4.2.1.3　样品应悬挂在恒温恒湿的标准空气里，使其所有的面都能接触空气，直到水分平衡(当前后相隔 1 h 以上的两次样品称量变化不大于 0.25%时，才算达到了平衡)。

4.2.1.4　经过水分平衡的样品，按各个项目的尺寸规定，裁取样品。

4.2.2 检验方法

4.2.2.1 定量按照 GB/T 451.2 的规定进行测定。

4.2.2.2 紧度按照 GB/T 451.3 的规定进行测定。

4.2.2.3 横向环压指数:横向环压强度按照 GB/T 2679.8 的规定进行测定,换算成横向环压指数,横向环压指数以 N·m/g 表示。

$$r = \frac{R}{W} \qquad \cdots\cdots(1)$$

式中:r——横向环压指数,N·m/g;

R——横向环压强度,N/m;

W——定量,g/m²。

4.2.2.4 耐破指数:耐破度按照 GB/T 1539 的规定进行测定,换算成耐破指数。耐破指数以 kPa·m²/g(即 kgf/cm²·m²/g)表示。

4.2.2.5 纵向裂断长:抗张强度按照 GB/T 453 的规定进行测定,换算成裂断长。裂断长以 km 表示。

$$L_B = \frac{1}{9.8} \times \frac{\overline{F}}{W \times G} \times 10^3 \qquad \cdots\cdots(2)$$

式中:L_B——裂断长,km;

$\overline{F}$——平均作用力,N;

W——试样宽度,mm;

G——定量,g/m²。

4.2.2.6 横向挺度:按照 GB/T 2679.3 的规定进行测试。

4.2.2.7 横向耐折度:按照 GB/T 2679.5 的规定进行测试。

4.2.2.8 平滑度:按照 GB/T 456 的规定进行测试。

4.2.2.9 吸水性:按照 GB/T 1540 的规定进行测试。

4.2.2.10 白度:根据测试仪器,按照 GB/T 7974 或 GB/T 8940.1 的规定进行测试。

4.2.2.11 尘埃度:按照 GB/T 1541 的规定进行测试。

4.2.2.12 水分:按照 GB/T 462 的规定进行测试。

4.2.3 物理性能检验合格准则

4.2.3.1 物理性能检验各项数据应符合表 8、表 9、表 10 的规定。

表 8 箱纸板物理性能指标

品名		箱纸板	
指标名称		单位	规定
定量		g/m²	(180～360)±5%
紧度	不小于	g/cm³	0.65
耐破指数	不小于	kPa·m²/g	1.90
环压指数(CD)	不小于	N·m/g	250 g/m² 以下 7.50 250 g/m² 以上 8.00
耐折度(CD)	不小于	次	20
吸水性	不大于	g/m²	50
水分		%	10±2

表 9　白纸板物理性能指标

品　　名		白　　纸　　板	
指标名称		单　　位	规　　定
定量		g/m^2	(200～350)±5%
紧度	不小于	g/cm^3	0.60
吸水性	不大于	g/m^2	60
耐折度(CD)	不小于	次	15
平滑度(F)	不小于	s	10
白度	不小于	%	70
挺度(CD)	不小于	mN·m	200 g/m^2　1.80 220 g/m^2　1.80 250 g/m^2　2.30 270 g/m^2　2.90 300 g/m^2　3.50 350 g/m^2　4.00
尘埃度	不多于	个/m^2	(0.3～1.5) mm^2　50 其中黑色尘埃： (1.0～1.5) mm^2　6 大于 1.5 mm^2　不许有
水分		%	10±2

表 10　瓦楞原纸物理性能指标

品　　名		瓦　楞　原　纸	
指标名称		单　　位	规　　定
定量		g/m^2	(125～180)±5%
紧度	不小于	g/cm^3	0.50
环压指数(CD)	不小于	N·m/g	6.00
裂断长(MD)	不小于	km	3.5
水分		%	10±2

4.2.3.2　物理性能检验项目全部合格时，物理性能检验判为合格。若有一项不合格时，则物理性能检验判为不合格。

5　判定总则

外观检验、物理性能检验均合格，则该检验批纸合格。有一项不合格，则判该批纸不合格。

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入境检验检疫
行 业 标 准
出口商品运输包装瓦楞
纸箱用纸检验规程
SN/T 1025—2001
*
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
北京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16号
邮政编码:100045
电话:68523946 68517548
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
*
开本 880×1230 1/16 印张 3/4 字数 15 千字
2002年5月第一版 2002年5月第一次印刷
印数 1—2 000
*
书号:155066·2-14392 定价 8.00 元
网址 www.bzcbs.com

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
举报电话:(010)68533533